公司代码:601880　　公司简称:辽港股份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黄镇洲	因公务未能出席	刘彬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辽港股份	601880	大连港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辽港股份	2880	大连港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曲绍勇	苗丞
电话	0411-87599899	0411-87599901
办公地址	中国大连国际物流园区金港路新港商务大厦2620	中国大连国际物流园区金港路新港商务大厦2601
电子信箱	liaoganggf-ir@cmhk.com	liaoganggf-ir@cmhk.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7,386,693,595.97	57,573,679,391.69	-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513,022,541.04	40,342,887,497.81	0.4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349,642,097.56	5,692,674,662.40	-6.03
利润总额	1,320,228,493.35	1,444,499,794.85	-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4,905,146.37	955,747,258.23	-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3,143,493.09	946,949,490.86	-17.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4,184,233.50	2,841,071,834.72	6.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7	2.38	减少0.2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7541	0.040027	-6.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7541	0.040027	-6.21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04,89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34	6,916,185,012	0	无	0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16	5,459,486,753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H股)	境外法人	21.82	5,144,370,487	0	无	0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7	700,140,302	0	无	0
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0	448,701,298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A股)	境外法人	0.41	97,485,202	0	无	0
辽宁港湾产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9	67,309,590	0	无	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6	61,886,051	0	无	0
大连市融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17	39,408,200	0	无	0
张凤桐	境内自然人	0.11	26,663,3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辽宁港湾产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招商局集团的间接控股子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4辽港01	240485	2024-01-10	2027-01-12	708,904,942.09	2.81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4辽港02	240486	2024-01-10	2029-01-12	303,946,574.29	3.05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23.15	23.5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4.07	12.39

第三节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辽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29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办理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投资额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循环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期限内任一时点存续产品余额不得超过该上限;

● 投资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单笔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 本事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产品为本金保本、收益浮动型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收益随挂钩标的价格波动存在不确定性,不存在本金损失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盘活公司闲置自有流动资金,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增厚公司现金收益;在优先保障公司日常经营周转、项目建设、债务兑付、股东分红、重大资本开支等全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不占用主业经营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办理结构性存款常态化循环额度上限为人民币20亿元。授权期限内,任意时点全部未到期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滚动再投资收益合计金额不得超过 20 亿元额度上限,到期本息全额回笼后可循环操作。

(三)资金来源

本次用于办理结构性存款的资金全部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闲置自有流动资金,不涉及非公开发行、配股、可转债等各类募集资金,不存在借贷投入结构性存款的情形;资金均为一年内无明确支出计划的闲置资金,预留足额营运备用金,不会对公司现金流、主营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四)开展方式

1.产品类型:仅购买商业银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收益类型:本金全额保障,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价格变化,存在收益的不确定性;

4.受托方要求:仅选择资质齐全、信用评级较高的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开展合作,可与招商银行等关联银行开展业务,相关交易定价参考同期市场非关联金融机构同类产品定价在公允基础上确定,不存在利益输送,并在原有已审批关联交易额度内执行;

5.操作限制:所有结构性产品到期本息必须全额回笼公司指定结算账户,严禁产品质押、对外担保、设置自动滚存条款。

二、审议程序

董事会审议情况: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产品范围、风控框架内全权决定和办理结构性存款的相关事宜。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主要投资风险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属于保本浮动收益的低风险产品,但浮动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价格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仍存在收益不确定的风险。

(二)全流程风险控制措施

1.机构准入管控:对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选择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商业银行 (包括国有大型商业银行或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作为结构性存款的合作方,彻底分散金融机构信用风险、集中度风险。

2.资金流动性管控:仅动用闲置流动资金,预留足额经营备用资金,严控产品久期,优先配置短期产品,保障资金可快速回笼满足经营支付。

3.台账留痕管理:财务部建立专项管理台账,逐笔登记合作银行、产品类型、投资金额、挂钩标的、存续期限、收益条款、到期时间、回款安排等信息,实现全流程留痕、可追溯、可核查,满足两地监管核查及年审审计要求。

4.动态调整机制:财务部持续跟踪公司资金收支计划、市场利率、两地证券监管政策变化,可随时优化资金配置方案。

5.制度约束:全部业务参照执行《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理财业务管理办法》,所有结构性存款操作履行内部审批流程,严禁超额度、超范围投资。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结构性存款业务全部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占用生产、基建、偿债、分红必备资金,不会干扰公司日常经营与项目推进,对公司主营业务、现金流无负面冲击;

(二)在本金安全可控前提下,能够有效提升闲置资金综合收益,增厚公司财务利润,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三)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内部财务制度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最终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辽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28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第2次会议

会议时间:2026年8月28日

会议地点:辽港集团办公楼109会议室

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时间及方式:2026年8月13日,电子邮件。

应出席董事人数:8人　　亲自出席、授权出席人数:8人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亲自出席董事7人、授权出席董事1人。董事黄镇洲先生因公务无法出席本次会议,已授权董事刘彬先生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国锋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逐项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5次会议、财务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陈晓光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5次会议，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2026年第5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信息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5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制度全文。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财务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办理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财务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大商所申请在大连设立铁矿石指定交割仓库及铁矿石指定保税交割仓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财务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经营管理考核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5次会议，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2026年第5次会议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对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6年上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国锋、刘彬、黄镇洲、张弘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5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5次会议、财务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信息。

三、上网及备查附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第2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附件:陈晓光先生简历

陈晓光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2002年参加工作,现任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业务部总经理。曾任大连港矿石码头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兼安全总监,大连港散杂货码头公司副总经理,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生产业务部副部长、业务部副部长等。陈晓光先生获得辽宁工学院计算机及应用专业大学学历、工学学士学位,加拿大皇家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英国桑德兰大学国际商务管理专业在职研究生学历、理学硕士学位,为高级物流师。

截至披露日,陈晓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陈晓光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况,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需的职业素质。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辽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30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大连商品交易所申请设立铁矿石指定交割仓库及铁矿石指定保税交割仓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申请主体: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运营主体:公司下属大连港散杂货码头分公司;

● 申请资质类型:铁矿石指定完税交割仓库、铁矿石指定保税交割仓库两类资质;

● 不确定性提示:本次资质申请需大连商品交易所材料审核、现场核查及最终审批,能否成功取得交割资质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审批进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本事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项目概述

(一)历史业务背景

2016年2月,大连港散货物流中心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40%的合资企业)被大连商品交易所(以下简称“大商所”)指定为铁矿石保税交割仓库,后因该公司注册资本仅1000万元,不满足大商所交割仓库净资产不低于10亿元的硬性准入标准,大商所于2026年1月16日暂停其交割业务，目前公司港区暂无合规铁矿石期货交割载体。

(二)本次申请主体与运营主体

申请主体为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净资产、注册资本、合规记录等指标均满足大商所交割仓库设立全部硬性财务及主体要求;由公司全资分支机构大连港散杂货码头分公司承担仓库日常运营工作,该码头拥有专业化铁矿石深水泊位、连片专用矿石堆场、标准化计量质检设备、完整铁路公路集疏运体系及独立海关保税隔离库区,具备多年铁矿石堆存、保税混矿实操运营经验,硬件、人员、管理制度均可匹配大商所交割运营标准。

(三)申报内容

公司拟同步向大商所申报铁矿石指定完税交割仓库、铁矿石指定保税交割仓库两类资质,形成 “完税内贸交割+保税跨境交割”双轨运营模式。

(四)业务收益构成

项目收益主要包含三部分:一是大商所统一标准铁矿石仓储费;二是期货入库、出库、倒垛等专项交割作业服务费;三是交割资质引流带来矿石装卸、堆存等现货业务增量收益。

二、申请设立的原因及必要性

(一)完善公司全域大宗商品交割网络布局

目前公司营口港区已具备铁矿石交割资质,大连港作为东北亚保税混矿核心节点长期缺失交割资质,本次双资质落地后可形成营口、大连港区大宗商品交割业务错位互补、全域协同的完整布局,完善公司大宗商品一体化发展战略。

(二)应对区域港口货源竞争,构筑差异化核心优势

当前环渤海其他港口均已建成成熟铁矿石交割体系,持续虹吸贸易货源;本公司仅具备现货中转能力,缺乏期货配套服务,市场竞争力持续承压。落地两类交割仓库可打造“深水泊位+保税混矿+期货交割”独家综合服务模式,巩固东北亚铁矿石中转枢纽地位。

(三)集聚矿石货源,提升港口吞吐量与静态堆存量

期货交割仓库具备大宗商品“蓄水池”引流效应,可吸引国内钢厂、贸易商、海外矿山长协矿、保税混矿货源向公司集聚,直接拉动铁矿石接卸、堆存、疏运全链条业务增量,破解腹地地矿占比提升、进口长协矿下滑带来的货量收缩压力。

(四)盘活存量码头资产,提升资产利用效率

开展交割业务可提高现有泊位、堆场、设备常态化作业负荷,摊薄折旧、人工等固定运营成本,提升存量资产回报率。

(五)服务区域钢铁产业链,夯实港口产业配套价值

东北钢铁产业集群集中,钢厂套期保值、实物交割需求旺盛,设立交割仓库可打通本地现货与期货市场通道,完善东北海陆大通道矿石配套服务,强化港口区域产业枢纽功能。

三、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一)资质审批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申请需经过大商所资料初审、现场实地核查、监管审批全流程,若场地标准、管理制度、人员配置等方面未完全达到大商所要求,存在审核不通过、审批周期拉长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组建专项申报对接小组,完整备齐主体资质、场地资料、全套作业管理制度、人员资质证明等申报材料,主动对接大商所,及时补充完善核查所需全部佐证资料。

(二)市场货量不及预期风险

若区域铁矿石期货交易活跃度偏低,交割入库量不足,将导致仓储、交割增值收益未达预期。

应对措施:联动市场开发部门对接东北钢厂、头部贸易商、海外矿山,推出期现货一体化仓储中转综合方案,同步拓展保税混矿配套交割业务,稳定货盘规模。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财务层面:本次申报无需新增大额固定资产投入,依托现有存量场地、设备开展业务,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现金流造成压力;长期可新增稳定仓储、交割增值收益,同时带动矿石装卸主业增量,优化盈利结构,提升整体经营效益。

(二)业务战略层面:补齐公司铁矿石期货交割核心业务短板,完善公司大宗商品全链条服务能力,增强港口货源集聚能力与区域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与全体股东利益。

(三)合规层面:项目全部业务均严格按照大商所、海关监管规则开展,配套完善内控管理制度,不存在合规隐患;公司将根据本次申请的后续进展,并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五、审议程序

董事会审议情况: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6年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03213　　公司简称:镇洋发展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内,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镇洋发展	603213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艳春	阮梦蝶
电话	0574-86502981	0574-86502981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天中路655号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天中路655号
电子信箱	zqb@nbscc.com	zqb@nbscc.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293,083,766.62	3,400,308,481.20	-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59,976,764.82	1,940,317,261.22	-4.1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66,152,902.72	1,336,027,189.07	-12.71
利润总额	110,284.64	63,731,020.41	-99.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0,279.76	50,625,890.05	-9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27,369.00	51,021,861.71	-8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62,086.53	90,186,663.85	-58.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4	2.62	减少2.4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2	-9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2	-91.67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36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35	241,819,955	0	无	0
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20	58,704,000	0	无	0
宁波汇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95	17,565,553	0	无	0
宁波海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93	17,504,379	0	无	0
杭州德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	6,103,201	0	无	0
李凤晖	境内自然人	0.67	2,959,930	0	无	0
沈洪明	境内自然人	0.63	2,800,000	0	无	0
肖宪文	境内自然人	0.33	1,479,000	0	无	0
陆建英	境内自然人	0.27	1,205,000	0	无	0
李红杰	境内自然人	0.22	1,000,1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上述股东中,宁波汇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海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1)转债发行情况

2023年10月24日,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2408号)并取得《关于同意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2023年12月29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60万张,发行价格100元/张,募集资金总额6.6亿元人民币,发行转债简称“镇洋转债”,债券代码“113681”,债券评级AA-,期限6年,自2023年12月29日至2029年12月28日,债券利率分别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8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第六年2.50%。发行结果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5日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公司于2024年1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镇洋转债”登记手续,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8号文同意,“镇洋转债”于2024年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2)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镇洋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3,263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重大变化情况	不适用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774,000	9.82
富国富益进取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8,000	3.6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双债加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356,000	3.3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鼎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727,000	2.3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846,000	1.8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优化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610,000	1.75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7,874,000	1.4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富尊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500,000	1.3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赢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390,000	1.35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6,907,000	1.26

第三节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13　证券简称:镇洋发展　　公告编号:2026-065

转债代码:113681　转债简称:镇洋转债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在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天中路655号712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8日以书面形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沈曙光先生主持，高管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对以下议案进行审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三、审议通过《关于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王炳炯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四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综合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沈曙光、任列平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2027年任期制契约化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6-068)。

特此公告。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13　证券简称:镇洋发展　　公告编号:2026-067

转债代码:113681　转债简称:镇洋转债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6年6月30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公司2026年1-6月计提各类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3,065.9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科目	项目	计提金额(元)(负数为转回)
1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	528,832.05
		其他应收款	-90,411.83
		小计	438,420.22
2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	30,221,271.85
		小计	30,221,271.85
合计			30,659,692.07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相关项目计提减值准备。2026年1-6月公司计提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共计43.84万元。

(二)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一一存货》: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2026年1-6月公司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022.13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6年1-6月,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金额共计3,065.97万元,相应减少公司2026年1-6月利润总额3,065.97万元。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要求,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实际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财务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13　证券简称:镇洋发展　公告编号:2026-068

转债代码:113681　转债简称:镇洋转债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贯彻“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及《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洋发展”或“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发布《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现对2026年半年度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深挖降本增效潜能,筑牢经营发展基本盘

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66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2.7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5.03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94.57%。2026年上半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行情,公司坚持产销联动、动态调整策略,抢抓市场窗口期、优化产品结构,最大限度对冲市场风险,筑牢经营基本盘。尤其在核心产品烧碱上,通过工艺优化实现装置高负荷运行,上半年烧碱实现产量18.82万吨;深化“氯产品链效益实时测算模型”应用,动态优化生产结构,增加边际效益更高的产品销量。同时,通过深挖核心装置潜力、开展PVC助剂国产化替代、技改赋能节能降碳、刚性压降采购成本等一系列降本增效举措,持续巩固成本领先优势。

二、坚持科技创新驱动,打造新质生产力引擎

2026年上半年,公司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科技创新赋能产业发展,坚持将科技创新和数字化转型作为提升核心竞争力的根本动力。公司召开首届科技创新大会,组建成立新材料研究院,加快构建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的创新体系。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截至2026年6月底,公司发生研发费用2,412.23万元,营收占比2.07%;拥有有效专利118项(其中发明专利35项、国际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82项)。2026年,公司实施“内操智能化、外操无人化”试点项目,依托视频监控AI和双重预防数智化管控平台,实现风险隐患24小时实时预警与智能识别;打造适配高危场景的智能机器人巡检体系,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三、持续优化治理机制,提升ESG管理实践

公司始终坚持规范运作,建立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为使公司管理层和股东长期利益保持一致,2026年上半年,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要求,对公司董事津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发放的相关制度进行修改完善,确定合理的薪酬结构和水平,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相匹配,激励高级管理人员积极为公司创造价值,并完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止付追索、递延支付等支付机制,做到“关键少数”与公司、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约束。同时,公司优化ESG报告编制工作机制,提升ESG报告披露质量,2026